

哈尔滨电气集团佳木斯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哈尔滨电气集团佳木斯电机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0年3月27日以电子邮件、微信的形式发出通知，于2020年4月7日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，实际出席监事3名（其中马春海先生通过通讯表决方式出席），实际表决监事3名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汉成先生主持，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，形成监事会决议如下：

1、审议通过关于《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的议案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本议案表决结果：3票赞成，0票弃权，0票反对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表决。

2、审议通过关于《2019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的议案

本议案表决结果：3票赞成，0票弃权，0票反对。

3、审议通过关于《2019年度财务报告》的议案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2019年年度报告全文》中第十二节——财务报告。

本议案表决结果：3票赞成，0票弃权，0票反对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表决。

4、审议通过关于《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的议案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为：公司以总股本498,663,378股为基数计算，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.8元（含税），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

增 2 股。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披露的《关于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0-010)

本议案表决结果: 3 票赞成, 0 票弃权, 0 票反对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表决。

5、审议通过关于《2019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》的议案

经审核,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的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, 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, 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(www.cninfo.com.cn) 上披露的《2019 年年度报告全文》及《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(公告编号: 2020-015)。

本议案表决结果: 3 票赞成, 0 票弃权, 0 票反对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表决。

6、审议通过关于《2019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的议案

监事会认为: 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, 遵循内部控制的基本原则, 按照自身的实际情况, 不断完善、健全公司内部控制制度; 公司内部控制评价真实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完善和执行的现状; 对内部控制的总体评价客观、准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(www.cninfo.com.cn) 上披露的《2019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。

本议案表决结果: 3 票赞成, 0 票弃权, 0 票反对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表决。

7、审议通过关于《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》的议案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(www.cninfo.com.cn) 上披露的《关于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的专项报告》。

本议案表决结果: 3 票赞成, 0 票弃权, 0 票反对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表决。

8、审议通过关于《续聘会计师事务所》的议案

监事会认真审查了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作为公司年报审计机构的资质和 2019 年的工作情况，考虑到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，决定续聘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本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。

本议案表决结果：3 票赞成，0 票弃权，0 票反对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表决。

9、审议通过关于《会计政策变更》的议案

经与会监事研究讨论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变更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对公司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，不涉及对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权益的情形。监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13）。

本议案表决结果：3 票赞成，0 票弃权，0 票反对。

10、审议通过关于《2019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》的议案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有关规定计提资产减值准备、核销资产，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，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、负债状况。董事会就该事项的决策程序合法合规，同意董事会对本次公司计提资产减值、核销资产的决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披露的关于《2019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4）。

本议案表决结果：3 票赞成，0 票弃权，0 票反对。

哈尔滨电气集团佳木斯电机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2020 年 4 月 9 日